

## 前 言

為瞭解臺灣地區人力運用情形，並充實人力研究所需資料，自民國六十七年即按年辦理本項調查。本次調查係隨同九十年五月份人力資源調查（即原勞動力調查）辦理，調查內容與歷年大致相同，以人力資源調查為基礎，並補充下列各項資料：(1)有偶婦女勞動參與情形；(2)就業者之工作時間、所得、現職在職時間、獲得現職方法與工作變換情形；(3)勞動力低度運用情形；(4)失業者之工作機會及希望待遇；(5)潛在勞力供應等。

本報告內容，第壹章調查統計結果綜合分析中，第一節係應用人力資源調查經常性資料，就近年來各項重要人力統計指標之發展及變動情勢作一般性之分析；第二節則為勞力供給方面之探討，其中除分別就性別、年齡及教育程度等特徵進行勞動力參與率之分析外，並特別針對有偶婦女之勞動參與情形作較深入之探討，此外，本節亦針對潛在勞動力之特性進行分析比較。第三節為就業狀況之分析，內容除就業者之一般特徵外，並特別偏重於工時、獲得現職方法、工作穩定性及低度運用之狀況。第四節為失業分析，內容除對失業人數及失業率之基本特徵進行分析外，並特別針對長期失業者特性加以討論。在分析報告之後，列有本次專案調查所蒐集之詳細統計資料，以供作進一步之參考。至於本報告所引用當時之勞動力、就業及失業等基本人力統計資料，請參閱本處編印之「人力資源統計月報」第331期所載九十年六月份（資料時間為九十年五月）人力資源調查統計結果。

(2)

## Preface

The survey has been conducted every year since 1978 with an aim to gain understanding of manpower utilization in Taiwan Area, with results of the survey to enrich the data required by manpower research. The survey was done concomitantly with the Manpower Survey (originally called the Labor Force Survey) in May 2001. In terms of contents, the survey this time was mostly the same as those in the preceding years. The Manpower Survey, used as a base, was supplemented with following data: (1) labor participation by married women; (2) work time, income, duration of the present job, way to obtain the present job, and changing job of an employed person; (3) under-utilization of labor force; (4) job opportunities and desired wage of a jobless person; and (5) supply of potential labor.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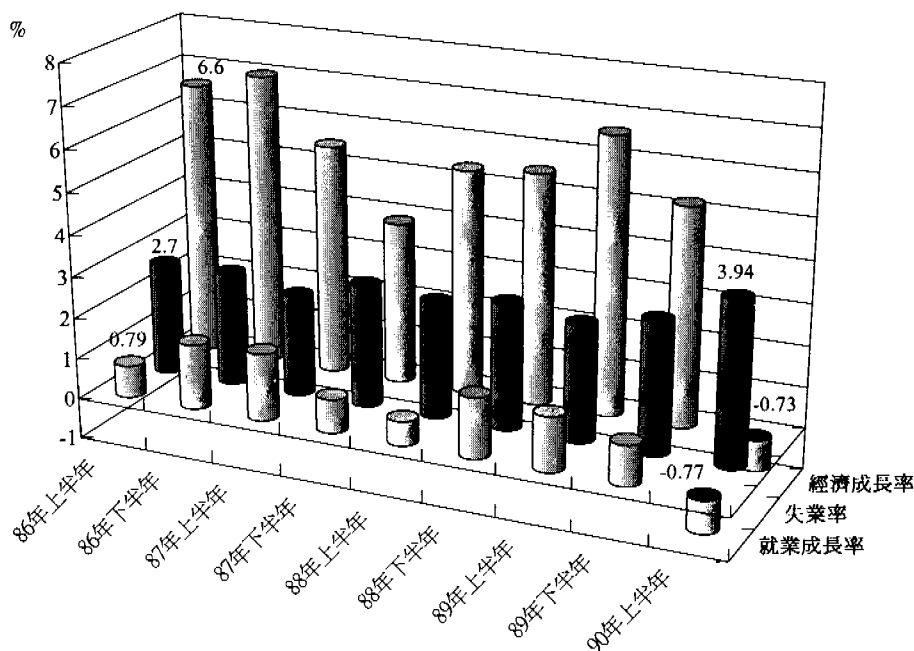
In this report, Chapter One contains a summary analysis based on the results of the survey. In Section One, a general analysis describes development trends of and changes in major manpower statistical indicators of recent years derived from recurrent data of the manpower utilization surveys. Section Two contains a general analysis on labor supply. In particular, an in-depth analysis is done regarding participation rates of married women and supply of potential labor force. Section Three is concerned with employment characterized by general features. Analytical efforts are particularly directed toward work time, way to obtain the present job, work stability and under-utilization of employment. Section Four contains analysis on unemployment, including unemployment population and unemployment rate by basic features. Also contained in this section are general features of long-term unemployment population. Following the analysis are detailed statistics collected from the special survey for reference by readers. For basic data on labor force, employment and unemployment, please refer to statistical results of the manpower survey contained in the 331th Issue of the "Monthly Bulletin of Manpower Statistics" published in June of 2001 (with the date of data being May of 2001).

## 壹、調查統計結果綜合分析

### 一、勞動市場概況

民國九十年上半年全球景氣下滑，我國對外貿易轉呈衰退，加上國內股市表現不佳，國內需求與生產急速衰退，經濟負成長 0.73%；受整體景氣走緩影響，勞動情勢續呈自八十九年第四季以來的疲弱現象，九十年上半年勞動力為 976 萬 9 千人，其中就業人數為 938 萬 3 千人，較上年同期減少 0.77%，係近十年同期以來首呈負成長，而各行業就業人數占總就業人數之比率，農業部門持續降至 7.45%，工業部門亦降至 36.54%，服務業部門則續升至 56.02%。在失業方面，九十年上半年之失業人數與失業率分別為 38 萬 5 千人與 3.94%，均係近五年同期之最高水準。

圖一 重要人力指標



(4)

## 二、勞力供給

### (一) 青少年就學年限延長與中高齡者退出勞動市場，致勞動力參與率持續走低

九十年五月份之勞動力參與率為 56.84%，為自七十一年同月（56.75%）以來之新低水準，其中男性勞動力參與率為 67.91%，較上（八十九）年續降 1.36 百分點；女性勞動力參與率為 45.87%，則較上年微升 0.05 百分點。由近二十年之長期趨勢觀察，男性勞動力參與率呈明顯遞減態勢；女性勞動力參與率則大致呈現上升趨勢，惟近年其升幅已趨緩和。就年齡層觀察，25~44 歲年齡組之勞動參與意願為各年齡層最高，勞動力參與率達 79.55%；其次為 45~64 歲之 59.01%，惟近年來因國人退休年齡提前及中高齡者再就業不易退出勞動市場，致其勞參率續呈下降；15~24 歲年齡組則因就學年限延長之故，持續降低至 34.10%。就教育程度別觀察，以高中（職）程度者之勞動參與意願提升較多，勞動力參與率達 61.34%，至於國中及以下之低教育程度者則已逐步降至 47.71%。

表一 勞動力參與率按年齡及教育程度分

單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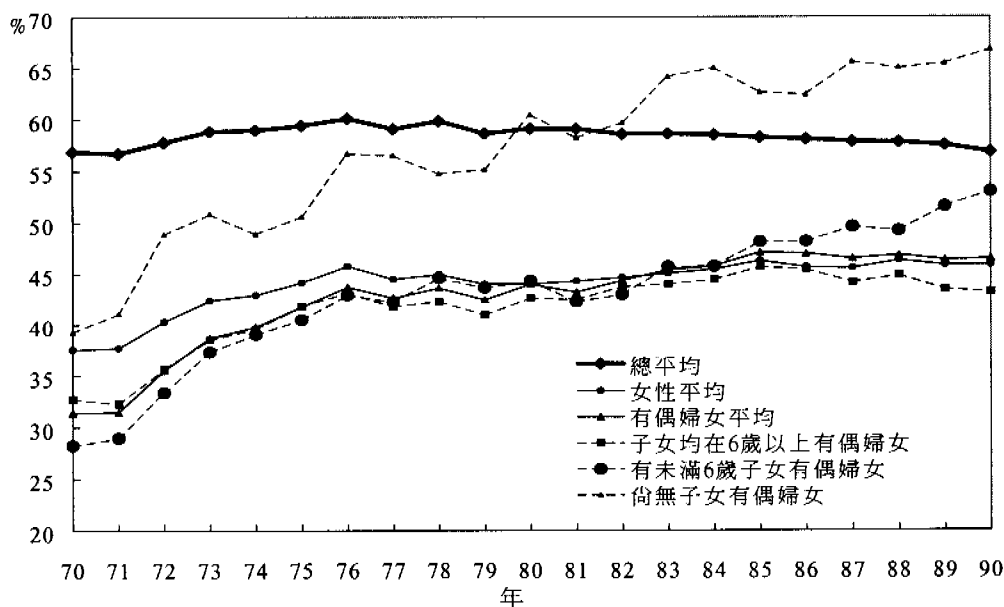
項 目 別	七十年	七十五年	八十年	八十五年	九十年
總 計	56.90	59.43	59.13	58.28	56.84
男	76.12	74.61	73.57	70.29	67.91
女	37.57	44.19	44.66	46.28	45.87
年 齡					
15~24 歲	48.62	47.11	40.70	34.42	34.10
25~44 歲	69.16	75.23	77.17	79.17	79.55
45~64 歲	60.25	60.32	60.62	61.72	59.01
65 歲以上	8.03	9.57	9.88	8.80	7.37
教 育 程 度					
國中及以下	56.69	58.89	56.55	53.00	47.71
高中（職）	54.76	57.87	60.22	60.53	61.34
大專及以上	63.13	66.19	67.27	67.97	66.82

註：本表所列係各年五月份資料，以後各表相同。

## (二) 學歷較高之年輕有偶婦女勞動參與意願逐年升高

整體女性之勞動力參與率僅 45.87%，明顯較男性之 67.91% 為低，其中有偶婦女之勞動力參與率亦僅 46.48%，較單身女性之 51.90% 約低 5.4 個百分點；有偶婦女中以尚無子女者之勞動力參與率最高，達 66.76%，子女均在 6 歲以上者降至 43.23%，有未滿 6 歲子女者則較上年同月上升 1.60 百分點，為 52.99%，顯示有偶婦女之勞動力參與率受撫育幼小子女羈絆而呈偏低現象已漸有改善；惟其仍受年齡與教育程度影響。就年齡層觀察，以 25~44 歲有偶婦女勞動力參與率最高，為 58.84%；其次為 15~24 歲之 42.01%；45 歲以上則降為 31.99%。就教育程度別觀察，有偶婦女之勞動力參與率由國中及以下程度者之 35.35%，升至大專及以上程度者之 70.63%。再按長期趨勢觀察，有偶婦女勞動力參與率呈緩慢提升之勢，由七十年五月之 31.42%，升至九十年同月之 46.48%，其中尚無子女者及有未滿 6 歲子女者（較年輕且學歷較高之有偶婦女）於近二十年間分別提升 27 個百分點及 25 個百分點；至於子女均在 6 歲以上者雖亦上升 10 個百分點，惟近五年已呈緩降之勢。

圖二 歷年五月勞動力參與率



(6)

(三) 有就業意願之潛在勞動力占 7.33%，多集中於 25~44 歲及低教育程度者

九十年五月之有工作能力的潛在勞動力（非勞動力人口扣除高齡、身心障礙者）計 557 萬 3 千人，占非勞動力比率達 75.29%，其中以「料理家務者」所占比率最高，達 264 萬 9 千人，至於有就業意願者計有 40 萬 9 千人，占潛在勞動力之 7.33%，較上年上升 2.2 個百分點，係近五年來之最高水準。若由年齡別觀察，15~29 歲及 60 歲以上年齡者因繼續求學與年歲已高，有就業意願者占潛在勞動力比率之升幅均在平均水準之下，其餘各年齡組之升幅則均在 2.9 個百分點以上，其中以 30~34 歲年齡者較上年上升 6.14 百分點最高；就教育程度別觀察，有就業意願之比率以國中及以下程度者較上年上升 2.77 百分點最多，以大專及以上程度者較上年上升 0.71 百分點最低。

以九十年五月資料觀察有就業意願之潛在勞動力，女性所占比率為 54.12%，仍高於男性之 45.88%。就教育程度別觀察，國中及以下程度者所占比率高達 49.23%；大專及以上程度者僅占 15.36%。就年齡層觀察，25~44 歲年齡組所占比率亦達 47.90%。再按其希望從事之工作型態觀察，「全日工作」仍占多數，為 88.65%，至於希望從事之職業別，則以生產操作工為主，占 45.24%。顯示近年有就業意願之潛在勞動力多集中在國中及以下程度者與 25~44 歲，且以希望從事「全日工作」者與生產操作工為主。

就長期資料觀察，因高齡人口快速增加，潛在勞動力占全體非勞動力比率於近二十年間下降約一成，其中有就業意願者占潛在勞動力之比率亦下降約 4 個百分點，主要係國人求學年限延長，致有就業意願之 15~34 歲年齡者所占比率下降所致。

此外，有就業意願之潛在勞動力未參與勞動市場原因係以「想工作而未找工作」與「料理家務」為主，分占 47.97%與 34.25%。由近年資料觀察，有就業意願之潛在勞動力特性與希望從事工作性質已逐漸改變，其中以男性、國中及以下程度者，及希望從事「全日工作」者與生產操作者所占比率上升最多。

表二 近年有就業意願之潛在勞動力特性

單位：%

項 目 別	八十五年	八十六年	八十七年	八十八年	八十九年	九十年
總 計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男	41.50	40.56	39.49	42.47	49.11	45.88
女	58.50	59.44	60.51	57.53	50.89	54.12
年 齡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5~24 歲	24.00	18.49	20.60	18.61	20.76	15.89
25~44 歲	51.08	52.29	48.46	49.46	47.91	47.90
45~64 歲	24.61	29.22	30.88	31.61	31.11	35.93
65 歲以上	0.30	-	0.06	0.32	0.22	0.27
教 育 程 度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國中及以下	45.17	41.91	46.41	48.15	49.20	49.23
高中(職)	38.90	37.88	36.92	33.76	33.54	35.41
大專及以上	15.93	20.21	16.67	18.09	17.27	15.36
希望從事工作型態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全日工作	82.73	83.43	82.05	83.47	86.88	88.65
部分工作	17.27	16.57	17.95	16.53	13.12	11.35
希望從事職業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民代及主管人員	1.45	1.03	0.69	0.56	1.05	0.56
專業人員	2.62	5.84	3.28	3.79	4.29	3.71
技術人員	18.54	17.61	17.10	15.67	14.42	12.41
事務工作人員	19.24	19.22	19.55	16.86	14.57	16.10
服務工作人員	19.30	18.32	22.45	21.00	22.65	20.36
農事工作人員	0.92	1.54	1.39	1.28	0.55	1.63
生產操作人員	37.93	36.44	35.53	40.83	42.47	45.24
未參與經濟活動原因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料理家務	40.36	42.24	40.10	39.25	31.99	34.25
求學及準備升學	7.42	6.16	7.17	7.16	7.73	6.74
想工作而未找工作	43.06	43.62	42.53	44.51	49.49	47.97
其 他	9.15	7.98	10.20	9.08	10.79	11.04

### 三、就業

#### (一) 女性與大專及以上程度就業者趨增

九十年五月就業人數計有 933 萬 7 千人，其中男性有 551 萬 4 千人或占 59.05%；女性則有 382 萬 3 千人或占 40.95%。由於近二十年之女性就業者平均年增率達 2.91%，較同期男性之 1.12% 高出約 1.8 個百分點，致女性就業人數占總就業者之比率由七十年五月之 32.84% 上升至 40.95%。由就業者之教育程度觀察，大專及以上程度者所占比率已由七十年五月之 10.61%，上升至九十年五月之 28.39%，就業人力素質呈明顯提升。若由年齡別觀察，青少年(15-24 歲者)所占比率於近二十年間呈下滑趨勢，降幅達 13 個百分點；中高齡(45-64 歲者)所占比率則由七十年五月之 24.66% 緩步下降至八十三年五月之 22.63%，復持續升至九十年之 26.88%。

表三 就業者特性

單位：%，千人

項 目 別	七十年	七十五年	八十年	八十五年	九十年
總 計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男	67.16	62.83	62.18	60.17	59.05
女	32.84	37.17	37.82	39.83	40.95
年 齡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5~24 歲	24.96	20.03	15.34	12.38	11.67
25~44 歲	49.43	54.91	60.20	62.24	59.93
45~64 歲	24.66	23.81	22.95	23.78	26.88
65 歲以上	0.96	1.25	1.51	1.60	1.52
教 育 程 度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國中及以下	69.31	64.05	54.26	44.34	35.64
高中(職)	20.08	23.85	29.89	33.69	35.97
大專及以上	10.61	12.11	15.85	21.96	28.39
行 業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農 業	18.49	16.94	13.12	10.32	7.47
工 業	43.00	42.19	40.12	37.53	36.04
服 務 業	38.52	40.88	46.77	52.15	56.49
職 業 分 類(千人)					
白領工作	1461	1731	2452	3259	3614
藍領工作	2912	3361	3454	3343	3281
從 業 身 分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雇 主	4.34	4.25	5.04	5.35	5.17
自營作業者	20.83	20.43	18.80	16.98	15.84
無酬家屬工作者	9.59	10.69	9.35	8.51	7.15
受 雇 者	65.24	64.62	66.81	69.16	71.83
受政府雇用	12.38	11.44	10.83	11.40	10.24
受私人雇用	52.87	53.19	55.98	57.76	61.5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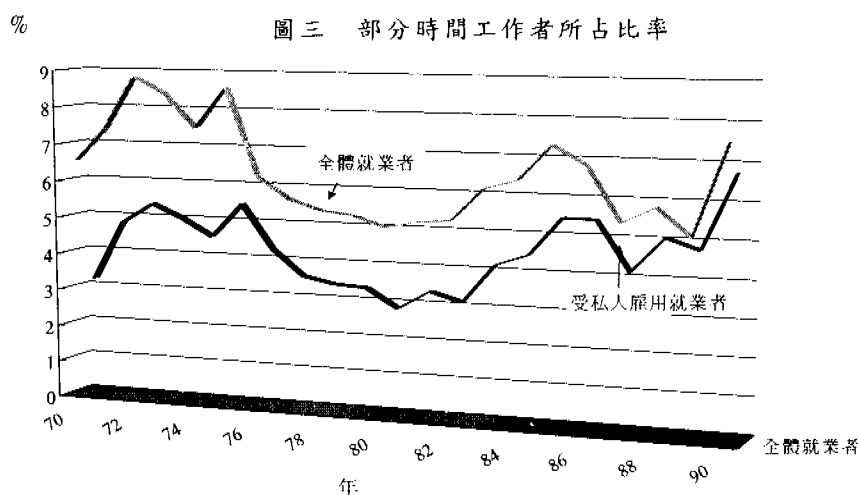


## (二) 白領就業人口持續穩定成長

隨產業結構變遷，近二十年間就業者之行、職業結構與從業身分已有顯著改變。以行業結構而言，農業所占比率由七十年五月之 18.49% 持續降至九十年五月之 7.47%；服務業則由 38.52% 持續升至 56.49%。以職業結構而言，近二十年間之白領（民代及主管人員、專業人員、技術員及助理專業人員、事務工作人員）就業者以每年平均 4.63% 幅度成長，遠超過同期總就業者與藍領（生產操作工）就業者之平均年增率 1.78% 與 0.60%。此外，台灣社會所特有之小型家族企業就業者（自營作業與無酬家屬工作者）所占比率已由七十年五月之 30.42%，降至九十年五月之 22.99%；同期之受私人雇用者則由 52.87% 升至 61.59%。

## (三) 部分時間工作者所占比率明顯上升

受縮短法定工時為每二週 84 小時影響，九十年五月就業者平均每週工作時數為 44.84 小時，較上年減少 2.27 小時；全體就業者中，部分時間工作者<sup>1</sup>所占比率（40 小時以下之有職業且在工作者占全體有職業且在工作之就業者比率）多在 5%~10% 之間，且大致隨景氣趨緩而升高，九十年五月部分時間工作者所占比率為 7.57%，較上年上升 2.38 百分點，係民國七十六年以來之最高水準；至於受私人雇用之部分時間工作者所占比率雖僅在 3%~7% 之間（即剔除在部分時間工作者



<sup>1</sup> 自八十四年起，就業者之每週工作時數係以部分時間工作與全日時間工作直接區分，惟為求歷年比較，本文所指之部分時間工作者係為工時合計 40 小時以下之有職業且在工作者。

(10)

中存在相當比率之自營與無酬家屬工作者影響)，惟九十年五月達 6.73%，較上年上升 1.98 百分點，係二十年來新高，顯見景氣趨緩致國人從事部分時間工作之情形愈趨普遍。若與美、日等國之 20% 左右相較，我國民間企業部分時間工作機會與人力則仍待持續開發。

九十年五月有多份工作（次要工作）之就業者計有 9 萬 9 千人或占全體就業者之 1.06%，其中男性有 7 萬 4 千人，女性有 2 萬 4 千人，且以所得偏低之 65 歲以上老年與從事農事工作者所占比率較高。

#### （四）過去一年新進及重行就業者以進入服務業居多

八十九年間之新進及重行就業者計有 44 萬 3 千人或占全體就業者之 4.74%（新進重行就業比率），其中男性有 21 萬 3 千人，新進重行就業比率為 3.86%；女性則有 23 萬人，新進重行就業比率為 6.01%。就年齡別觀察，過去一年之新進及重行就業者中以青少年所占比率最高，為 52.31%。就教育程度別觀察，以大專及以上程度者所占比率最高，占 40.96%。再就其進入行業別觀察，過去一年內以進入服務業所占比率最高，達 61.57%。若觀察其獲得現職之方法（不含職位調動及在自家經營事業工作之就業者），以「託親友師長介紹」與「應徵廣告招貼」為主，分占 44.13% 與 43.03%，而年齡愈輕者，利用「應徵廣告招貼」方法獲得現職之比率愈高，利用「託親友師長介紹」方法之比率則愈低。

#### （五）低度運用比率為 18.40%，其中以教育與職業不相稱及所得偏低者居多

九十年五月未適當運用就業者（低度運用人力）計有 171 萬 8 千人或占全體就業者之 18.40%（低度運用比率），較上年增加 16 萬人或上升 1.95 百分點，其中男性低度運用比率為 18.94%；女性則為 17.64%。就未適當運用之原因觀察，教育與職業不相稱與所得偏低各占 41.39% 與 34.98%；工時不足雖僅占 23.63%，惟明顯高於上年之 14.79%，顯示受景氣走緩影響，每週工時不滿 40 小時且希望增加工時之就業者趨增。就行業別觀察，以農業之運用情形最差，低度運用比率達 46.71%，主要係所得偏低所致；營造業及製造業低度運用比率亦分別達 27.91% 及 18.07%，前者主要係工時不足所致，後者則因教育與職業不相稱所致。

表四 就業者未適當運用之情形

年 別	就 業 者 (千 人)	未適當運用人數 (千 人)	未 適 當 運 用 占 就 業 之 比 率 (%)			
			計	所得偏低	教育與職 業不相稱	工時不足
七 十 年	6564	855	13.02	5.84	4.56	1.53
七 十 五 年	7618	1723	22.62	11.10	7.65	3.87
八 十 年	8432	1631	19.34	8.76	9.21	1.37
八 十 五 年	9050	1447	15.99	6.70	6.13	3.16
九 十 年	9337	1718	18.40	6.44	7.62	4.35

#### (六) 學歷較低者與年輕人想另找工作情形較上年明顯增加

九十年五月就業者從事現職之在職期間平均為 8 年 3 個月，較上年縮短 1 個月，其中男性為 9 年 2 個月；女性則為 6 年 11 個月。男性就業者以服務 10 年以上者最多，占 37%，其次為 5~未滿 10 年者及 1~未滿 3 年者，分占 19.24% 與 18.67%；女性就業者以服務 10 年以上者與 1~未滿 3 年者居多數，分占 26.35% 與 25.23%。

九十年五月想另找工作之就業者計有 102 萬 6 千人，占總就業者之 10.99%，其中男性有 66 萬 3 千人；女性則有 36 萬 3 千人。就業者想另找工作之原因，主要係想換工作，占 62.78%；其餘為想增加額外工作，惟在想另找工作之就業者中，已展開求職行動者僅占 29.97%。就想另找工作之就業者特性觀察，以 25~44 歲年齡者與國中及以下程度者居多數，分占 63.34% 與 42.53%，且以服務於製造業與批發、零售及餐飲業者較多，分占 24.13% 與 23.88%。以職業別觀察，則以生產操作工及體力工為主，占 43.93%。就近二十年資料觀察，想另找工作者占總就業人數之比率大致呈遞減趨勢，惟今年回升至 10.99%，較上年上升 2.42 百分點，係民國七十六年以來之最高水準，其中尤以 15~19 歲年齡者與國中及以下程度者較上年上升 7.3 百分點與 4.17 百分點最鉅，觀其原因，主要係想換工作者增加，顯示年紀較輕者與低教育程度者因處工作磨試期或因近來景氣趨緩而暫時屈就，致其對現職不滿意而想換工作之情形較為明顯。至就業者想另找工作之原因雖均以想換工作者為主，惟近五年來想增加額外工作者已突破三成，主要係其主要工作之收入與工時不僅較全體就業者明顯偏低，且差距亦逐漸擴大。

(12)

表五 就業者想另找工作之情形

年 別	就業者想另找工作人數(千人)		想換工作者占另找工作者之比率 (%)	已開始求職者占另找工作者之比率 (%)
		占就業者之比率 (%)		
七 十 年	897	13.66	65.76	19.84
七 十 五 年	858	11.26	68.69	23.27
八 十 年	749	8.89	77.83	20.11
八 十 五 年	802	8.86	70.73	19.18
九 十 年	1026	10.99	62.78	29.97

八十九年間曾經轉業之就業者計有 60 萬人或占總就業人數之 6.43% (就業移轉率)，其中男性有 33 萬 1 千人，就業移轉率為 6.01%；女性有 26 萬 9 千人，就業移轉率為 7.03%。轉業者中以行、職業同時轉換者最多，占 51.07%；相同行、職業間之轉換亦占 26.21%。就轉業原因觀察，以自願離職之 39 萬 1 千人居多，占 65.13%，非自願離職者亦達 16 萬 2 千人或占 26.95%。若觀察轉業者變換工作之次數分配，以變換一次工作者居多，占 88.39%；變換三次以上者僅占 3.15%。

#### (七) 各行、職業淨移出人數以營造業與生產操作人員最多

過去一年轉業者之行、職業移轉情形，就行業別之毛移轉率<sup>2</sup>觀察，以礦業之 22.49% 最高，工商服務業之 15.13% 次之。就淨移轉率<sup>3</sup>而言，製造業、營造業、批發、零售及餐飲業與公共行政業均呈負值 (淨移出狀態)；餘則均呈正值 (淨移入狀態)。若就淨移轉人數觀察，以營造業於過去一年內之淨移出人數最多，達 1 萬 4 千人；至於淨移入人數則以金融保險業之 8 千人居冠，農業之 5 千人次之。

<sup>2</sup> 毛移轉率係指各行(職)業之轉業(包含移入及移出)人數/去(八十九)年全年該業平均就業人數之比率。

<sup>3</sup> 淨移轉率係指各行(職)業之異動淨值(移入減移出)/去(八十九)年全年該業平均就業人數之比率。

就職業別之毛移轉率觀察，以事務工作人員之 8.54% 最高，技術人員與服務工作人員之 6.47% 與 6.35% 次之，而以農事工作人員之 2.84% 最低。就淨移轉率而言，服務工作人員、生產操作人員與技術人員均略呈淨移出狀態，且以生產操作人員之淨移出人數最多，達 5 千人；其餘職類則均呈淨移入，其中以事務工作人員淨移入 4 千人最多。

表六 近年轉業者之行、職業移轉率

單位：%

項 目 別	八十五年		八十六年		八十七年		八十八年		八十九年		九十年	
	毛移轉率	淨移轉率	毛移轉率	淨移轉率	毛移轉率	淨移轉率	毛移轉率	淨移轉率	毛移轉率	淨移轉率	毛移轉率	淨移轉率
行 業												
農 業	2.70	-0.36	2.68	0.03	2.99	-0.46	2.66	0.14	3.15	0.49	2.92	0.68
工 業	4.66	-0.52	4.40	-0.51	6.34	-0.16	4.31	-0.33	4.79	-0.94	4.34	-0.50
礦 業	11.42	-8.44	10.00	-2.06	8.37	-8.37	12.00	-3.11	9.21	-1.09	22.49	7.50
製 造 業	5.85	-0.31	5.33	0.00	5.94	0.11	5.12	-0.05	5.45	-0.20	4.96	-0.16
水電燃氣業	2.47	-1.79	4.48	-0.55	1.23	1.23	1.00	-0.22	-	-	-	-
營 造 業	6.88	-0.88	6.28	-1.82	7.66	0.85	6.51	-1.15	6.67	-3.13	6.18	-1.70
服 務 業	3.46	0.48	3.07	0.36	7.64	0.20	3.03	0.21	3.22	0.57	2.91	0.24
批發、零售及餐飲業	8.46	-0.34	7.31	0.09	7.44	-0.13	7.43	0.02	7.67	0.34	7.10	-0.01
運輸通信業	8.93	1.25	7.44	1.68	7.56	0.13	7.19	-0.11	8.48	-0.63	9.21	0.92
金融保險業	9.09	3.91	8.56	1.69	10.11	2.27	9.78	0.47	7.88	1.89	8.63	1.99
工商服務業	15.05	0.29	11.26	-1.92	15.72	0.85	12.69	0.90	16.80	3.08	15.13	1.07
社會及個人服務業	7.38	0.88	6.45	0.31	6.85	0.22	6.35	0.26	6.32	0.40	6.97	0.14
公 共 行 政 業	4.87	-0.71	3.18	0.54	3.75	-0.52	4.50	0.89	3.54	0.77	4.85	-1.65
職 業												
民代及主管人員	4.79	0.05	4.46	0.41	4.79	0.78	3.61	0.69	3.77	0.65	3.66	0.28
專 業 人 員	3.93	0.89	3.35	0.36	3.81	0.85	3.87	0.20	3.09	-0.12	3.74	0.26
技 術 人 員	7.50	-0.22	6.68	-0.06	7.09	0.72	6.04	-0.74	6.54	0.56	6.47	-0.07
事 務 工 作 人 員	9.03	0.15	7.76	0.93	7.41	0.54	8.24	1.15	7.63	-0.35	8.54	0.41
服 務 工 作 人 員	8.41	0.97	7.38	0.06	7.73	-0.86	7.28	0.19	7.44	0.12	6.35	-0.19
農 事 工 作 人 員	2.72	-0.40	2.50	0.11	2.79	-0.57	2.75	0.18	3.03	0.45	2.84	0.51
生 產 操 作 人 員	3.86	-0.40	3.46	-0.40	3.75	-0.15	3.65	-0.25	3.83	-0.36	3.29	-0.14

註：本表為調查時期前一年之異動狀況。

#### 四、失業

九十年五月失業率為 4.22%，係歷（六十七）年同月之最高水準，其中男性為 4.91%；女性為 3.21%。就年齡別觀察，以青少年之失業率 9.38% 最高；就教育程度別觀察，則以高中（職）程度者之 4.65% 最高。

表七 失業率按性別、年齡與教育程度分

		單位：%				
項 目 別	七十年	七十五年	八十年	八十五年	九十年	
總 計	1.01	2.34	1.43	2.35	4.22	
男	0.90	2.44	1.58	2.51	4.91	
女	1.23	2.15	1.19	2.11	3.21	
年 齡						
15~24 歲	2.67	5.70	4.04	5.82	9.38	
25~44 歲	0.46	1.75	1.08	2.19	3.87	
45~64 歲	0.45	0.82	0.64	1.04	2.82	
65 歲以上	0.00	0.31	0.19	0.15	0.13	
教 育 程 度						
國中及以下	0.70	1.63	0.98	1.83	4.59	
高中（職）	1.95	3.89	2.05	3.00	4.65	
大專及以上	1.23	2.93	1.78	2.41	3.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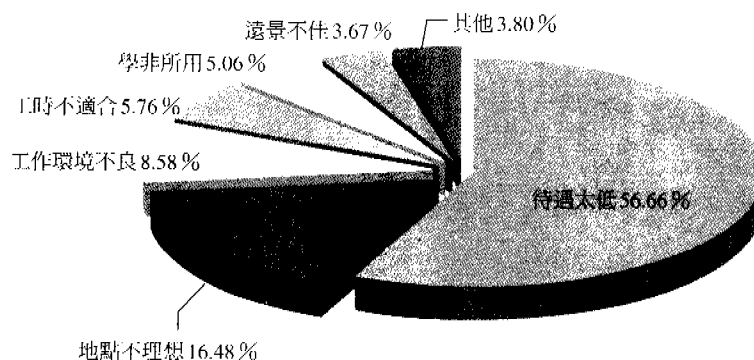
##### （一）失業者以男性、25~44 歲與高中（職）程度者較多

九十年五月之失業者計有 41 萬 1 千人，其中男性有 28 萬 5 千人或占 69.19%；女性則有 12 萬 7 千人或占 30.81%。就年齡別觀察，以 25~44 歲年齡組所占比率較高，占 54.80%；15~24 歲年齡組所占比率則較上年同月下降，為 27.44%。就教育程度別觀察，以高中（職）程度者所占比率最高，占 39.79%；大學及以上之高等教育程度者僅占 8.24%。就失業者（扣除等待恢復工作與已定於短期內開始工作而無報酬者）之求職方法觀察，以「應徵廣告招貼」與「託親友師長介紹」為主，分占 72.93%與 70.73%，其中年齡愈輕者，利用「應徵廣告招貼」方法尋職之比率愈高；利用「託親友師長介紹」方法尋職之比率則愈低。與過去一年之新進及重行就業者相較，過去一年內雖以女性與 15~24 歲年齡組之進入者較多；失業者卻以男性與 25~44 歲年齡組為主；在教育程度方面，過去一年新進及重行就業者以大專及以上程度者較多，而失業者則以高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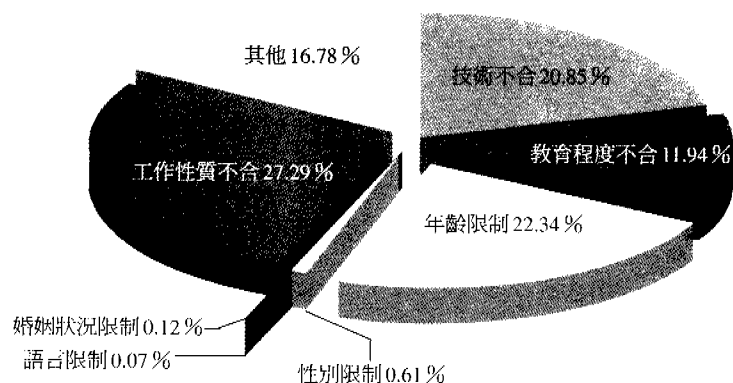
(職)程度者為主。至於進入者獲得現職之主要方法，係與失業者求職方法大致相同，二者均以「託親友師長介紹」與「應徵廣告招貼」為主。

九十年五月之非初次尋職失業者計 35 萬 6 千人，就行業觀察，以由製造業退離者最多，計 10 萬 1 千人或占 28.35%；就職業觀察，以由生產操作工作退離者最多，計 19 萬 7 千人或占 55.27%，其中並以希望找尋原職業（生產操作工）者居多，占 88.16%。全體失業者中，曾遇有工作機會者計 19 萬 5 千人或占 47.43%，觀察其未去就業原因，主要係「待遇太低」所致，占 56.66%；其餘未曾遇有工作機會之 21 萬 6 千人中，尋職遭遇困難係以「工作性質不合」者居多，占 27.29%，「年齡限制」者居次，占 22.34%。近年失業者遇有工作機會之比率因景氣趨緩，已由八十四年五月之 77.0% 降至本（九十）年五月之 47.43%。

圖四 曾遇有工作機會之失業者未就業原因



圖五 未曾遇有工作機會之失業者遭遇困難



(16)

(二) 「年齡限制」與「工作性質不合」為未曾遇有工作機會之長期失業者尋職主要困難

九十年五月失業者平均失業期間為 26 週，而失業期間達 27 週以上之長期失業者計 13 萬 4 千人或占全體失業者之 32.48%，其中男性有 9 萬 3 千人或占 69.42%；女性則有 4 萬 1 千人或占 30.58%。觀察其年齡分布，以 25~44 歲年齡者較多，計 7 萬 6 千人或占 56.64%；就教育程度別觀察，則以高中（職）程度者較多，計 5 萬 2 千人或占 39.27%。長期失業者中，初次尋職者計 2 萬 5 千人；非初次尋職者則有 10 萬 9 千人，其中以由製造業與批發、零售及餐飲業退離者較多，分別為 2 萬 9 千人與 2 萬 4 千人或占 26.45% 與 21.85%；若由原從事之職業觀察，則以由生產操作工作退離者較多，計 5 萬 6 千人或占 51.71%。長期失業者中，曾經遇有工作機會者計 6 萬 8 千人或占 50.60%，較上年下降 8.08 百分點，而未去就業之原因，主要係「待遇太低」所致，占 58.10%；其餘未曾遇有工作機會之 6 萬 6 千人中，主要遭遇之尋職困難係以「年齡限制」為主，占 30.88%，其次為「工作性質不合」之 22.55%。就長期失業者特性觀察，低學歷者與中高齡者（45 至 64 歲）所占比率逐漸攀升，近五年來分別上升 13 與 7 個百分點，其中中高齡者占 19.59%，較全體失業者中之中高齡所占比率 17.71% 為高，顯示低學歷與中高齡者於產業結構轉型之際，尋職更顯不易。另長期失業者平均希望待遇為 30,280 元，較全體失業者之 29,873 元略高，與過去一年內尋獲現職者（含新進及重行就業與轉業之受雇者）之主要工作收入 27,324 元相較，偏高許多。

表八 長期失業者特性

		單位：%					
項	目	八十五年	八十六年	八十七年	八十八年	八十九年	九十年
總	計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男	62.09	64.55	74.45	70.54	69.35	69.42
	女	37.91	35.45	25.55	29.46	30.65	30.58
年	齡						
	15~24 歲	20.55	24.82	24.74	21.88	21.50	23.77
	25~44 歲	66.57	57.19	58.96	59.41	57.89	56.64
	45~64 歲	12.47	17.99	16.29	18.71	20.60	19.59
	65 歲以上	0.41	-	-	-	-	-
教	育						
	程度						
	國中及以下	23.78	36.26	34.19	37.47	35.33	36.99
	高中（職）	45.08	40.59	41.69	40.30	38.41	39.27
	大專及以上	31.15	23.16	24.12	22.23	26.26	23.74